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17-097

##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主要系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以及EPC工程总包项目的逐步推进，使得公司与关联方在采购原材料及购置资产等方面交易量增加。新增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该事项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事项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见公司2017年2月2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7-022））。2017年3月13日，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召开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随着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以及EPC工程总包项目的逐步推进，使得公司整体业务量大幅增加，基于此，公司对2017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预计，预计新增关联交

易金额为2,8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1）公司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因为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2）在审议增加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过程中，关联董事张璞临先生、张金明先生、任世宏先生、胡军旺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新增预计情况

预计公司向关联方购置资产增加 800.00 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增加 2,000.00 万元，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度新增预计发生额
1	向关联方购置资产	兰石集团	300.00
		兰石建设	450.00
		兰石装备	50.00
	小计		800.00
2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兰石铸锻	2,000.00
	小计		2,000.00
总计			<b>2,800.00</b>

综上，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增加 2,800.00 万元。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 1、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建忠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32,286.31 万元

经营范围：石油钻采、通用设备及油气集输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工矿物资经营及储运；房屋及设备租赁；管理经营集团的国有资产；危货运输（2类1项）、危货运输（9类）；以下项目

限子公司经营：房地产开发；设备及材料进出口，对外劳务输出；氧气（管道路、充瓶）、液氧运输；停车场收费（限分公司经营）。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2、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4,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石油工业专用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咨询及相关售后服务；石油工业专用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起重机械的安装、改造、维修；橡胶密封制品的生产、销售。（凡涉及行政许可或资质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经营）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3、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亓军正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以上凭资质证经营）；储罐（不含压力容器）、金属结构件、炼化、石油钻采机械、电力设备、环保设备、冶金设备的制造销售；菱镁制品加工；机械修理；建材、家用电器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搬运装卸；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以上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金属表面处理加工制造及销售等。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4、兰州兰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西平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96,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铸造，钢锭的生产销售，各类锻件、热处理件、机械产品、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工业炉窑设计制造；铸锻造工艺及材料技术研发、推广及服务；模型模具的设计制造；集团内部物资回收、加工、销售；货物的仓储；自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国家禁止及须前置许可的经营项目）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主要内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原材料采购及资产购置等方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2、定价政策：公司与关联方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均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材料及购置资产等关联交易行为，均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降低成本。

2、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交易的定价参考了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3、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